

郟政字〔2020〕57号

郟城县人民政府
关于《郟城县中小学及幼儿园布局规划
(2019-2030)》的批复

县教育和体育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对〈郟城县中小学及幼儿园布局规划（2019-2030年）〉进行批复的申请》收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郟城县中小学及幼儿园布局规划（2019-2030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规划范围为全县域，规划期限为2019至2030年，其中近中期规划至2025年，远期规划至2030年。

三、依据保障和改善民生的要求，积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，

全力提升中小学及幼儿园办学条件。全面解决学前教育“入园难、入园贵”和义务教育“乡村弱、城镇挤”的问题，促进普通高中多样化、特色化发展，优化职业学校布局，合理预留教育发展空间，促进各类教育设施建设健康协调发展。

四、《规划》是指导全县教育设施建设以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。你局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做好《规划》宣传及组织实施工作，切实制定教育工程年度建设计划，确保教育工程建设项目有序推进。

特此批复。

郟城县人民政府

2020年9月1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郟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9月10日印发
